

上海戏剧学院

关于 2022 年寒假及春季开学期间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提示

随着寒假、春节临近，人员大规模流动与聚集，校园发生局部聚集性疫情的风险加大，根据上海市教委《关于做好今冬明春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》（沪教委体[2021]55号）等文件精神，要求从严从紧落实现阶段及寒假期间疫情防控措施，压实“四方责任”、落实“四早要求”，坚决守住学校疫情防控防线，确保师生员工生命安全、身体健康和校园稳定有序。现就做好学校各项疫情防控工作提示如下：

1、加强寒假期间师生员工疫情防控安全教育引导。

（1）加强师生流动管理。倡导合理出行，非必要不离沪；家住中高风险地区师生员工假期不离沪返乡；师生员工不到中高风险地区；建议不到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地市（区）。离沪严格按照要求做好防护、报批、记录、分类管理等工作。师生员工返家后尽量减少流动、聚集，跨地区流动须向学校报备。

（2）原则上不应出境。确因特殊情况需要出境的，须报学校审批同意，且严格执行本市疫情防控相关要求后方可申请返校。

（3）坚持规范佩戴口罩。尤其是在公共、封闭、人员密集场所或与他人近距离接触（小于等于1米）时，请一定戴好口罩。

（4）严格落实返沪、返校分类管理要求。从国内中高风险地区及其所在县（区、市）或当地政府宣布全域封闭管理地区返沪的，请主动向所在社区和学校报告，符合相关要求方可申请返校。从国内低风险地区返沪的，须持返沪后48小时内核酸检测

阴性报告方可申请返校并开展 7 天的自主健康监测。

(5) 师生员工节假日期间外出途中应加强个人防护，并严格遵守所在地区疫情防控的规定。离沪、返乡等外出途中应随身携带足量口罩、免洗消毒洗手液等必要防疫物品，全程佩戴口罩、勤洗手，注意保持个人卫生及食品安全。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尽量减少与他人交流，与同乘者尽量保持距离。

2、加强寒假期间师生员工信息台账登记与报送。

(1) 各单位（部门）应密切关注疫情动态与中高风险地区清单，做好相关提醒与信息登记报备工作，特殊情况应立即报告学校。

(2) 督促本单位（部门）师生员工做好“每日健康一报”，提醒师生员工主动、及时上报健康状况、离沪、返沪信息等行程轨迹以及特殊情况，精准排摸外省市返沪返校师生员工。

(3) 建立离沪师生员工“一人一档”信息台账，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离沪、返沪时间、目的地、所乘坐的交通工具如航班号、列车班次等具体信息。

3、做好寒假期间值班工作和留校师生员工关心与管理。

(1) 加强值班，动态掌握留校师生员工动向及健康状况。请各单位（部门）按照学校要求加强值班，并做好台账记录。提醒留校师生员工做好健康管理，离沪、返沪须及时报备。如有突发情况，请及时与学校值班人员联系，并配合应急处置。

(2) 关心提醒留校师生员工注意人身和财产安全以及用电、用火消防安全；注意个人卫生、宿舍内通风和食品安全。非必要不参加聚集性活动；确需参加的，应做好个人防护。

(3) 关心留校师生员工身心健康和生活状况。加强关心关爱工作,及时向学校反映困难师生员工需求,并提供必要的帮助,保障留校师生生活和学习需求,确保在校人员生活安全、有序。

(4) 配合做好校园门禁管理。留校师生员工应主动配合进校“三查”,做好外出、返回登记。严格校外人员进校审批报备,不得带无关人员进校、严禁留宿外来人员。发现可疑人员请立即联系学校保卫部门。

请各单位(部门)根据学校的要求和部署,严格落实寒假和春节期间各项防控措施,并做好2022年春季学期开学各项准备工作。

感谢全体师生员工齐心协力,共同守护校园安宁!祝大家度过一个平安、欢乐、祥和的寒假和春节!

教师工作部、后勤保卫处

2022年1月12日